附件：保证金递交程序：

一、投标（交易）保证金账户信息：
户 名：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光大银行昆明西园路支行
保证金提交账号及金额：
标段名称： a包 账号：39630188000643223，金额：不低于预算价的1%；

二、投标（交易）保证金的提交时间：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到帐时间以实际到达专用账户时间为准，保函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托管银行在交易中心的服务柜台。未按时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
三、保证金的提交方式为银行转账、银行保函。
（一）银行转账：
投标（交易）保证金应以投标人自身的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分支机构等其他名义提交（按照规定，投标人可以为自然人的项目除外）；
（二）银行保函：
1．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受益人必须是招标人，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
2．银行保函必须正确填写受益人和申请人的全称，并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名称相一致，以免造成投标无效。
四、投标人投同一项目下两个及以上标段（或包号）的，应按标段（或包号）分别提交保证金、银行保函。
五、保证金提交的程序。
（一）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
1.投标人向招标文件中载明的保证金专户转入保证金；
**2．投标人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www.ynggzy.com），登录投标系统后，在“确认投标保证金”处查询保证金缴纳情况并确认保证金。**
（二）采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交的：
1．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www.ynggzy.com），在“投标保函管理【提交投标保函】”处填写保函相关信息并提交；
2．投标人携带保函原件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托管银行服务窗口办理提交手续，由托管银行代收保函原件后，对已录入的保函信息进行确认并打印回执。
开标时，交易中心在开标现场按照标段（包号）公开各投标人保证金提交的情况，并交评标委员会。
六、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手续办理地点和时间：
地点：昆明市高新区科发路269号交易大厦一楼受理大厅托管银行服务窗口；
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联系电话：
建设银行：65385643，光大银行：65385602，富滇银行：65385703，技术咨询电话：4009618998
注：为避免投标截止时间前排队拥堵，采用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投标人需合理安排时间，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保函递交手续。